

应急管理工作报告

(第 16 期)

汕尾市应急管理局

2020 年 5 月 22 日

汕尾市应对“龙舟水”行动情况

我市高度重视“龙舟水”降雨集中期防范工作，坚持以防为先、严字当头，层层压实三防工作责任，严格落实各项防御措施，未接因灾人员伤亡、财产损失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雨情。5 月 20 日 20 时-22 日 15 时，我市普降暴雨到大暴雨，全市平均雨量为 122 毫米，最大降雨量出现在陆丰市八万镇 267 毫米。111 个站点中有 86 个录得 100 毫米以上雨量，13 个录得 50-100 毫米雨量。各地较大雨量(单位：毫米)如下：陆丰(八万 267、陂洋 223、南塘 181、西南 181、大安 176、金厢 173、桥冲 169、甲东 162，碣石 161)，海丰(赤坑 181、陶河 159、附城 154、大湖 151、联安 149、平东 144、梅陇 144、城东 142、海城 140、可塘

138），城区（东涌 175、红草 161、香洲 138、马官 120），红海湾（田墘 170、遮浪 159、东洲 113），陆河（河口 134、上护 118、新田 116）。目前此次强降水过程基本结束。

（二）水情。截至 5 月 22 日 15 时，全市集雨面积 100 平方公里以上的 13 条中小河流没超预警水位，全市 366 座水库水位均在汛限水位以下。全市水库蓄水仅占正常库容 23.7%，比去年同期减少 51.1%

（三）灾情。截至 5 月 22 日 15 时，未接因灾人员伤亡、财产损失报告，无地质灾害和次生灾害报告。

二、防御措施

（一）高度重视，及时启动应急响应。今年以来，市委书记张晓强、市长逯峰多次就三防工作作出批示指示，深入基层一线调研指导，强调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做好三防各项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5 月 19 日，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市三防指挥部总指挥林少文同志听取市应急管理局专题汇报后，强调要加强会商研判，适时启动应急响应，落实好各项防御措施。市三防指挥部于 5 月 20 日 20 时启动了防汛 IV 级应急响应，坚持一日一会商，市三防指挥部副总指挥、市应急管理局局长李剑锋日以继夜坐镇指挥防御工作。22 日上午，市应急管理局专门组织气象、水文专家研究分析水雨情形势，并结合我市自然环境、地形特点等，讲授气象、水文专业知识，交流防御举

措，提高三防决策科学化水平。22日下午，市应急管理局再次召集有关部门召开会商会，会商决定于22日16时结束防汛IV级应急响应。

（二）部门协作，形成合力。市应急管理局启动防汛应急响应工作机制，实行双领导带班、双科长值班，三防工作专班进入应急响应状态，严阵以待做好处置突发灾害天气的各项应急准备工作。市气象局紧密监测和通报雨情，及时发布和升级暴雨预警，24小时内，共发布暴雨红色预警3站次（汕尾2次、海丰1次）、暴雨橙色预警5站次、暴雨黄色预警3站次，共发布决策和预警短信10条，受众约90万人次；21日晚，局主要领导到市应急指挥中心参加会商研判。汕尾水文测报中心加强值班值守和监测预测预报，组织人员抢测洪水，加密编写水情简报。市水务局主要领导亲自带班值守，加密会商研判，督促各地做好局地强降雨可能引发的山洪灾害预警信息处置和发布工作。市教育局督促学校密切关注天气变化情况，加强学生上学期间和校舍安全管理。

（三）加强监控，快速处置。市应急管理局安排值班人员全天候监控城乡内涝隐患点、地质灾害隐患点、防洪工程、中小河流等重点风险区域。5月21日18时30分，市城区突发强降雨，市应急管理局通过视频监控系统巡查发现市区多路段积水，立即调度市城区、市住建局近200人快速出动处置，及时采取排水防涝措施，避免发生交通堵塞及事故发生。

（四）严格执行纪律，严阵以待。严格落实 24 小时领导带班制度，市应急管理局每天至少 2 次视频调度县（市、区），每天通过三防信息接收保障系统检查全市 51 个镇（街道）的值班值守情况，对 20 日晚上 9 个镇存在无人应接、离线状态等问题进行通报批评。全市 229 支各类防汛防风抢险队伍进行战备状态，一旦发生险情，确保第一时间快速抢险救援。

根据气象部门预测，25-26 日我市将有一轮中到大雨的降雨过程，目前各地土壤含水量较高，泥石流和山体滑坡等地质灾害发生可能性大，各地、各部门将进一步压实防汛责任，落实好强降雨及其次生灾害的防御措施。

抄报：省防办，省应急管理厅。

抄送：晓强、逯峰、少文、林军同志，市三防指挥部副总指挥，市委办、市府办。

分送：市三防指挥部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三防办。

汕尾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0 年 5 月 22 日印发
